

发挥公共财政职能 搭建中小企业发展平台

■ 袁世明

为解决金融危机给部分中小企业发展带来的阶段性特殊困难,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财政部门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,认真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,搭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,助推中小企业化危为机,走出困境,实现平稳健康发展。

一、完善扶持政策,搭建政策支撑平台

为应对金融危机,夷陵区政府出台了《关于促进当前全区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意见》,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引导作用。

一是落实增值税转型政策给企业让利。自2009年1月1日起,在维持现行增值税税率不变的前提下,所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抵扣其新购进设备所含的进项税额,未抵扣完的进项税额结转下期继续抵扣。取消进口设备增

值税免税政策和外商投资企业采购国产设备增值税退税政策,将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统一调低至3%,将矿产品增值税税率恢复到17%。这项政策的实施,预计给区财政减收3500万元以上,但能鼓励企业进行设备更新换代,降低了企业技术创新成本。

二是清理和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。国家在2009年取消了10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,经过清理换证,涉及夷陵区的有煤炭生产许可证工本费、矿山安全卫生体检费、特种行业许可证工本费等32项,每年可为企业减轻负担近400万元。对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以及资源补偿类、环境保护类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,根据不同情况,区财政部门采取“减、免、缓、降”类措施,并一律按法定下限征收。

三是扶持企业自主创新助推产业升级。2008年,安排企业技改补助资金2500万元,支持了骨干企业进行设

备更新或技术升级。安排新产品试制费、中间试验费、重要科学研究补助费等科学技术三项费资金300万元,支持企业和科研单位进行新产品、新技术的开发利用;安排资金100万元,支持开展品牌创建。目前,全区拥有稻花香、均瑶、雅倩等中国驰名商标4个,国家免检产品两个,湖北省名牌5个,湖北省著名商标13个,名牌产品数量居全市前列。

四是兑现各项奖励政策提振信心。安排资金300万元,对2008年69家贡献大、发展快、前景好的中小企业给予重奖。奖励特别贡献奖1家,同时,评选出十佳贡献企业、十佳成长企业,并给予了奖励;奖励规模工业发展台阶奖7家、重大技术装备奖3家。2008年,安排资金500万元,建立中小企业发展基金,2009年再增加300万元,达到800万元,帮助解决中小企业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。

排。县级整合方面,在试点县党委、政府的领导下,农口各部门和各乡镇统一思想,以本地产业规划为抓手,密切配合,各负其责,共同完成各项建设任务。同时,由于选择的产业具有较好的群众基础,能够很好地带动农民增收,再加上积极宣传发动,大大激发了农民群众参与建设的积极

性,很多地方的农民群众主动投工投劳筹资投入产业建设,全省逐步形成了“省—县—乡(村)—群众”上下联动、合力推进的局面。

此外,省财政厅和支农资金整合试点县还在建立组织保障机制、试点评估机制、资金绩效考评机制以及试点激励奖惩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有益

的探索和尝试。通过3年的试点,全省的支农资金整合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,有力地促进了地方发展特色农业,壮大了县域经济实力,加快了农民增收步伐。

(作者单位:财政部农业司)

责任编辑 冉鹏



二、强化资本运作，搭建金融通平台

融资难是目前困扰夷陵区中小企业发展的瓶颈之一。在财政性资金退出竞争性、经营性领域后，不能直接向企业注资，夷陵区财政部门通过国有资本运作优化融资环境，以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。

一是支持信用担保体系建设。目前，全区担保公司实收资本已达5280万元，其中国有资本4005万元，占股份总额的74%。2008年，共为365家企业和个人提供融资担保365宗，融通资金2.2亿元，被中央银行评为“A级信用等级”。2009年，全区将分税制财政体制省集中增量返还税收2000万元注入担保公司，新增信用担保贷款1亿元以上。鼓励有条件的对象组建股份担保公司，支持三峡小额贷款公司起步运行。

二是积极申报省财政专项融通资金。区财政部门认真研究省财政新出台的专项扶持政策，积极组织企业申报项目。目前，已争取县域经济发展专项资金9000万元，落实给三峡泵业、

萧氏茶叶、邓村绿茶、田田化工、经济开发区等企业；争取工业生产调度资金4000万元，支持持有商业承兑汇票的磷化、食品等行业发展。

三是大力争取三峡库区产业发展资金。2008年，区财政部门共争取三峡库区产业发展基金财政直接投资项目10个、无偿资金780万元；争取财政贷款贴息项目25个、资金1180万元、拉动银行贷款3.4亿元，强有力支持了库区中小企业的发展，增强了发展后劲。2009年，区财政部门将继续大力争取库区产业发展资金，做大做强库区产业。

四是设立短期应急资金。区财政安排资金1000万元，对有定单、成长性强、信用好的中小企业给予短期应急拆借。同时，大力开展各种类型贷款贴息，2008年安排财政贴息资金50万元，支持企业贷款1100万元。2009年贴息资金增加到250万元，支持企业新增贷款5000万元。

三、支持园区建设，搭建项目建设平台

分析夷陵区当前面临的经济形势，

存量经济增长的潜力有限，主要靠新上项目来保增长。这就需要大力支持夷陵经济开发区园区建设，努力搭建外商进得来、住得下、能发展的大环境。

一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。2008年，区财政支持了三峡泵业二期、三峡印务、中孚磷复肥，宏裕塑业、特巧食品等13个项目建设投产；支持了德凌铜产品、娃哈哈启力饮料、中药饮品、萧氏茶叶等10家企业开工建设新项目。为了支持这些重点项目建设，区财政共筹集资金7800万元，带动企业完成投资32亿元，这些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成为夷陵区2009年保增长的重要支撑点。

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。坚持高起点规划、高标准建设、高强度投入，投入资金9700万元，支持了黄花工业园基础设施、石材城并购及遗留处理、柳林坝开关站和电网改造、黄金卡居民点等基础设施和标准化厂房建设。目前，开发区已建成标准化厂房2.24万平方米，征用建设项目用地1640亩。

三是保障招商经费。加大招商引资和对口支援工作经费保障力度，安排专项工作经费520万元用于招商工作。2008年全年签约项目20个，签约资金86.7亿元，新开工项目3个，实际到位资金3.28亿元。

四是美化园区环境。筹集资金1.78亿元，支持了宜稀路东段，发展大道延伸段、龙台路、平湖大道黑化等市政工程建设，启动了平湖大道、明珠路街景立面改造工程，拓展了城市骨架，提高了城市品位；筹集资金400多万元，淘汰高污染、高能耗企业，加强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，关闭小水泥厂3家、小煤窑2家；投入资金520万元，支持“三城联创”工作，顺利通过了国家卫生城市、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技术评估，城市面貌大为改观，城市品味大大提升。

推进供销“复兴” 实现财企“双赢”

■ 华新宇 胡明升

近年来,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民营企业的崛起,供销社作为商贸行业曾经的主力军,其经营日益走向低谷,甚至一度陷入困境。截至2002年,湖北省竹山县30家供销企业负债累计达到5800万元,企业经营难以为继。为此,竹山县以推进供销复兴为主题,以实现财企双赢为目标,充分发挥财政职能,积极支持供销企业改革发展,走出了一条支持改革、盘活资产、

打造亮点的新路子。

——纳入事业编制,为推进复兴打基础。在供销企业改制以前,县供销社机关是全县供销企业的主管机关,其经费主要依靠收取企业管理费来维系。供销企业改制后,取消了企业管理费,县供销社机关面临“断奶”,无法正常运转。竹山县财政在供销社机关和供销企业的改革改制工作中,分类分档,区别对待,以“供销企业坚

决改制,县社机关妥善安置”为宗旨,既保持经营主体,又着眼长远发展。经过努力,最终将县供销社机关的工作人员纳入了事业编制,其经费纳入了县级财政预算,做到了“人员有编制,经费有保障,经营有主体”。这样,从改革之初,就为推进供销社的复兴打下了坚实基础。

——处理挂账,为供销企业发展消肿减负。为了使改制企业轻装上阵,

四、优化工作机制,搭建信息服务平台

目前,夷陵区中小企业已达3000多家,规模以上企业已达144家,且99%以上是民营企业。按政企分开原则,财政部门做到不干涉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,优化工作机制,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。

一是建立网上报表系统。2009年初,安排专项资金20万元,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,为12个乡镇(街道)配备了电脑、打印机,安装了宽带网。为54家规模企业免费安装了湖北省企业快报软件,与区经济商务局、财政局联网,每个月的财务统计月报实现网上申报,减少了乡镇、企业往来奔波的烦恼。

二是积极推行会计电算化。加大

《会计法》的宣传贯彻力度,要求所有的规模企业规范建账,准确核算,大力推行会计电算化。2008年,对全区所有的会计核算主体,开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检查评比活动,已有85%的企业实行会计电算化。同时,加大企业会计人员的继续教育力度,2008年对600多名企业财务人员进行新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财务通则》培训,提高了企业财务人员的素质,有利于规范企业财务管理行为。

三是建立财政企业专项资金项目库。编印了《财政企业专项资金申报指南》发放给规模企业,指导企业申报上级扶持项目。充分运用信息技术,把相关主管部门建立的项目进行联网,实现专项资金项目库资料共享,避免项目多头重复申报和漏报。

2008年,共组织中小企业申报财政扶持项目89个,到位资金1.5亿元。2009年一季度,已申报项目63个,申报资金2.8亿元,上级部门已批复4个,下达资金7900万元,其中,协助环坝旅游集团争取中央国债项目资金3600万元。

四是提升财政行政效能。寓财政管理于服务中,切实转变干部作风,努力为企业提供优质的服务。建立了服务承诺制、首问负责制、限时办结制和责任追究制。加强廉洁自律,争取项目的各项经费开支由区财政局负担,严禁工作人员在企业报销任何费用。坚决杜绝吃、拿、卡、要以及弄虚作假、损公肥私等违纪违规行为发生。

(作者单位:湖北宜昌市夷陵区财政局)

责任编辑 周多多